
發佈公司通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新規則第2.07A條¹以及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本公司將以電子通訊方式向其H股股東發佈本公司日後的公司通訊（「公司通訊」²），並僅應H股股東要求向其寄發印刷本形式的公司通訊。

就此而言，以下安排將於2024年2月15日生效。

安排

1.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³

本公司將以電子通訊方式（通過電子郵件）向H股股東個別地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如果本公司沒有獲得H股股東的電子郵箱地址或其提供的電子郵箱地址無效⁴，本公司將以印刷本形式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連同一份索取H股股東有效電子郵箱地址的表格，以便將來以電子通訊方式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2. 公司通訊

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https://sf-cityrus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發佈公司通訊。

本公司不會向H股股東發出公司通訊網站版本⁵的登載通知。本公司鼓勵H股股東主動留意網站上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的登載情況，並自行瀏覽公司通訊網站版本⁵。

向本公司提供H股股東電子郵箱地址

為了實現透過電子郵件進行電子通訊，本公司建議H股股東可於日後隨時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發出合理書面通知，或發送電子郵件至9699-ecom@hk.tricorglobal.com向本公司提供其電子郵箱地址。

H股股東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子郵箱地址。假若本公司沒有獲得H股股東的電子郵箱地址或H股股東所提供的電子郵箱地址無效，本公司將按照上述安排行事。如果本公司向H股股東提供的電子郵箱地址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而未收到任何「未送達信息」，則本公司將被視為已遵守上市規則。

索取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對於因任何原因難以收取或訪問本公司網站或希望收取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的H股股東，本公司將應收到H股股東發送至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通過電子郵件發送至9699-ecom@hk.tricorglobal.com的書面要求後，將日後的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免費向其寄發。

請注意，H股股東以印刷本形式收取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意願將一直有效，除非被撤銷或取代，或直至於本公司各財政年度末屆滿（以較早者為準）。倘H股股東欲繼續收取日後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則需作出進一步書面請求。

附註：

1. 自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
2. 公司通訊包括本公司發佈或將予發佈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及公司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季度報告（如有）；(d)會議通告；(e)上市文件；(f)通函；及(g)代表委任表格。
3.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是指任何尋求本公司H股股東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作為本公司H股股東的權利或作出選擇的公司通訊。
4. H股股東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子郵箱地址。倘本公司向H股股東提供的電子郵箱地址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而未收到任何「發送失敗」信息，則將視為已遵守上市規則。
5. 在本公司網站上發佈的中英文版本之公司通訊電子版。